
关于德邦证券德邦心连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第五十五次全开放期有关事项的公告

根据《德邦心连心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和《德邦心连心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有关约定：德邦心连心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委托人可于本集合计划的开放期办理申购或退出申请，其中开放期分为参与开放期和退出开放期。参与开放期为每周二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非工作日则相应顺延）；退出开放期为每个自然月度第一个周二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非工作日则相应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。除开放期以外的时间均为封闭期，封闭期内不允许申购和退出。为做好各项相关工作，特将本集合计划该次全开放期应注意的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全开放期包括参与开放期和退出开放期。本集合计划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成立，并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进行了合同变更，存续期内，每周二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非工作日则相应顺延）为半开放期（参与开放期），委托人可申购本集合计划；本次退出开放期为 2016 年 10 月 11 日，1 个工作日。

二、参与开放期内，委托人可多次参与购买集合计划份额，单个客户首次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,000 元，追加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,000 元，投资者在参与开放期申购，需收取参与费。

三、退出开放期内，委托人可以办理退出业务。投资者在本次退出开放期退出，需收取退出费。

四、单个委托人一次退出申请份额超过 1000 万（含）份，应于退出开放期前 3 个工作日向管理人提出书面申请，管理人同意的除外。

详情可咨询：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诺亚正行（上海）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、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。

德邦证券客户服务中心：400-8888-128
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16 年 9 月 27 日

